

3.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，需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或《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》。

3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郑州大学）的（郑州大学化学学院、平原实验室（郑州大学）超高光通量 X 射线吸收精细结构谱仪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超高光通量 X 射线吸收精细结构谱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安徽吸收谱仪器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1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焦耳加热装置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合肥原位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3人，营业收入为19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中科泰和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7月10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。